

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6年12月9日，本公司与但海、张小燕、但云、但华、但新、程志军、马宝庆于湖北赤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办公室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湖北赤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6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由公司以其自有的不动产权证鄂（2016）赤壁市不动产权第0001634号，鄂（2016）赤壁市不动产权第0001633号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董事但海、但云、但新、但华、张小燕、马宝庆、程志军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但海、但云、但新、但华、张小燕、马宝庆、程志军为公司董事，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联方担保事项，由于公司全体董事都为公司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构成关联交易，非关联方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但海	赤壁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137号	-	是
但云	赤壁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137号	-	-
但华	赤壁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137号	-	-
但新	赤壁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137号	-	-
张小燕	赤壁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137号	-	-
程志军	赤壁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137号	-	-
马宝庆	赤壁市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137号	-	-

(二) 关联关系

但海为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但云、但华、但新、张小燕、马宝庆为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实构成关联关系。程志军为公司股东但新的丈夫，公司董事，构成关联关系。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湖北赤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600 万元，贷款期限 12 个月，由公司以其自有的不动产权证鄂（2016）赤壁市不动产权第 0001634 号，鄂（2016）赤壁市不动产权第 0001633 号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董事但海、但云、但新、但华、张小燕、马宝庆、程志军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抵押合同、贷款合同及董事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已自有资产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暨董事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但海、但云、但新、但华、张小燕为了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满足公司资金周转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湖北赤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600 万元，贷款期限 12 个月，由公司以其自有的不动产权证鄂（2016）赤壁市不动产权第 0001634 号，鄂（2016）赤壁市不动产权第 0001633 号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公司董事但海、但云、但新、但华、张小燕、马宝庆、程志军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向湖北赤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但海、张小燕、但云、但华、但新、程志军、马宝庆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补充公司资金不足，满足公司资金周转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3 日